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 报

2021 年第 14 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 年 4 月 24 日

强化衔接互动 促进提质增效

——市生态环境局、钒钛高新区管委员组织召开第一次协作联席会议

2021 年 4 月 23 日，为进一步推进《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生态
环境监管与执法衔接
工作机制》落地落实，
促进园区生态环境保护
工作提质增效，市生态
环境局与攀枝花钒钛高
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

委员会在市生态环境局 9 楼小会议室联合召开了第一次协作联

席会议。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李涛、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周佳出席会议，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科、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副支队长彭焯寒就做好迎接省级环保综合督察，保障马店河、团山沟、必鲊沟等入江小河流域水环境安全，防控夏季臭氧污染，防范园区固体废物随意倾倒等方面的工作提出了管控意见。市生态环境局大气科科长赵颖就切实提升园区环保基础设施处置能力、做好环境风险防控、加强环境监督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建议。

会议指出：一是衔接工作机制的出台为推动园区环保工作起到积极推动作用，要进一步探索建立一些行之有效的做法，用好“机制”，提升效能。二是市生态环境局各业务科室、执法支队要切实加强对园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和服务，不断提升解决存在的各类生态环境问题和依法严厉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工作合力，助推园区高质量发展；要在包装项目向上争取资金、环保专业技术支撑、指派人员挂职等方面予以支持，强化工作“互动”。三是园区要进一步加大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工作力度，对存在的钛联道路扬尘、固体废物随意倾倒等问题，深挖细查逐一制定整改方案并推动整改“落实”；要进一步完善日常监管措施，加强对网格化监管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充分发挥网格员环保“哨兵”的作用。

报：省总队，星钢局长、建荣副局长、邹组长、李莉副局长、李涛副局长、晓峰书记、王总工，局办公室、法宣科。

发：钒钛高新区应急管理与生态环境局、县（区）生态环境局、各派驻执法大队。
